

中共上海交通大学人文学院委员会

人文学院 [2021]6 号

签发人：



关于成立人文学院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(经 2021 年 3 月 2 日党委全委会审议通过)

各系(中心)、各部门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共上海交通大学委员会关于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的实施细则》(沪交委[2016]24 号)文件精神，现成立人文学院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。组成如下：

组 长： 齐 红、王 宁

副组长： 陈丽璘、蒋勤、蔡文菁、汪云霞、吴剑锋

成 员： 刘佳林、王骏、莫筱玲、张中良、李玉尚、
陈嘉明、李琳莎、吴华、符颖、赵吴莹、袁进、韩红蕊、
杨福才

领导小组下设秘书组，秘书组成员由栾金乐、张艺菡、
张明哲、顾维方、刘茗、张燕俊、丁洁等同志组成。

中共上海交通大学人文学院委员会

2021 年 3 月 3 日

